



##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國際事務委員會會議議程

會議時間：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 12 時 10 分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 303 會議室

主 席：徐校長輝明

出席人員：朱景鵬副校長(請假)、陳鴻圖教務長、林俊瑩學務長(請假)、林楚軒研發長、蘇銘千國際長、理工學院 張意政委員、管理學院 楊國彬委員、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傲予莫那委員、花師教育學院 陳世文委員、藝術學院 林世悠委員、環境暨海洋學院 陳毓昀委員、原住民民族學院 謝若蘭委員(請假)、洄瀾學院 嚴愛群委員

列席人員：國際事務處陳震宇副處長兼任國際招生組組長、全球移動組 李政政組長、國際合作組 劉力綺代行組長

紀 錄：潘郁雯助理

壹、主席致詞：無

貳、國際處業務報告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提案單位：國際處

案 由：本校 115 年下半年推動國際學術合作交流補助申請案計 5 件，請審議。

決 議：

1. 經委員會會議，並依有效人數、天數及本次徵案方向進行考量後，獲補助計畫所需經費由校院系共同支持，校補助計畫及經費額度結果如下：
  - (1) 電機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系國際半導體教育交流計畫－美國德克薩斯州篇』獲補助新台幣 67,647 元。

- (2) 資訊工程學系『加強臺美多校學術合作網絡拓展暨雙聯學位深化計畫-1』獲補助新台幣 **208,144** 元。
- (3) 幼兒教育學系『國際連結-幼教新視野:東華幼教系師生前進新加坡拓展國際學術合作』獲補助新台幣 **62,443** 元。
- (4) 花師教育學院『前進馬來西亞吉隆坡參加教育展並拜訪當地華文獨中進行招生交流活動』獲補助新台幣 **14,570** 元。
- (5) 理工學院『國立東華大學理工學院 飛 In 南天計畫—越南篇第三章』獲補助新台幣 **333,030** 元。

2. 依據本計畫補助要點第五點第三款規定：補助對象為本校專任教師，惟已獲其他來源補助之項目，不予重複補助。
3. 獲補助單位務必依計畫內容執行，並達預定成效。如人數、天數、或內容欲變更，應於事前以便簽方式送國際事務處核報。

【第二案】提案單位：國際處

案 由：本校 114 年移地教學補助申請案計 5 件，請審議。

決 議：

1. 經委員會議，獲補助計畫所需經費由校院系共同支持，校補助計畫及經費額度結果如下：
  - (1) 多元文化教育碩博士班「垂直整合專題-全球在地田野行遠」獲補助新台幣 **31,971** 元（補助老師總金額 **4,110** 元；補助學生總金額 **27,861** 元）。
  - (2) 亞太區域研究博士班、社會學系「亞太遷移與離散：國立東華大學-全南國立大學跨校移民工研究工作坊暨移地參訪」獲補助新台幣 **169,303** 元（補助老師總金額 **30,000** 元；補助學生總金額 **139,303** 元）。
  - (3) 社會學系、教育與潛能開發學系「KODAMA Children's Innovation Summit 2026」獲補助新台幣 **134,328** 元（本案教師未申請補助；補助學生總金額 **134,328** 元）。
  - (4) 體育與運動科學系「跨境視野雙語運動-東華大學 X 馬來西亞獨中體育

教育交流」獲補助新台幣 **51,543** 元（補助老師總金額 **11,742** 元；補助學生總金額 **39,801** 元）。

(5) 音樂系「日本琉球大學、沖繩縣立藝術大學移地教學」獲補助新台幣 **288,706** 元（補助老師總金額 **30,000** 元；補助學生總金額 **258,706** 元）。

2. 獲補助單位務必依計畫內容執行，並達預定成效。如人數、天數、或內容欲變更，應於事前以便簽方式送國際事務處核報。
3. 獲補助計畫之師生應確實辦理保險，並於經費核銷時檢附相關保險文件，作為核銷依據。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00